

## 附件 3

# 文教局部门学校建设经费项目自评报告

根据《高新区区级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》（石高财〔2020〕27号），遵循全面覆盖、程序简便、客观公正、公开透明的原则，对学校建设经费项目实施了财政绩效自评价，形成本评价报告。

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项目概况

为推进全区教育基础设施建设，我局作为项目实施单位，积极做好项目立项、规划、施工等工作。2024年，我区共投入7072.45万元，用于支付新、改扩建学校项目前期、施工、设计、监理、勘察、检测等相关费用，均已全部支出。其中涉及项目6个，分别为岗当北中学、同祥城中学、玖筑翰府小学、第一小学、东仰陵学校、石炼小学新建项目，例如岗当北中学土地划拨费、施工预付款，玖筑翰府小学项目节能、人防检测费用等。

### （二）项目预期绩效目标

学校建设经费项目为我区增加学位供给，促进教育基础设施建设，改善办学条件。

## 二、自评工作情况

### （一）自评的组织工作

我局成立自评工作小组，按照评价项目组织绩效评价工作，工作组组长由文教局副局长担任，工作组成员由教科科科长等有关人员组成。明确一名熟悉工作流程、沟通能力较强的人员，作

为评价联络员，负责组织、协调本资金的评价工作。

## （二）自评的方法和过程

我局通过收集和整理各项目的相关数据，主要包括立项、招投标、合同、付款凭证等材料，运用统计学方法进行分析，例如支出结构等。并结合项目实际执行情况，例如预算执行进度、项目实施效果等方面，进行综合评价。

## （三）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

我局结合项目实际情况，对产出指标、预算执行率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四方面进行了准确、真实的评价。

# 三、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

## （一）预算执行情况

我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开展项目执行，未出现超支或挪用的现象。学校建设取得重大进展，办学条件显著改善。

## （二）项目产出

我局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项目，资金使用合理规范，圆满完成各项学校建设任务。

## （三）项目效益

对项目的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可持续影响等情况进行分析后，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。

## （四）满意度

经调查，学生、教师、家长等群众满意度均达到 95%以上。

# 四、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

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，自评总得分 100 分。

五、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（姓名、工作单位、职务、职称）

组 长：张 伟 文教局副局长

组 员：崔丽静 教科科科长

赵 伟 教研室副主任

张汝兴 财务科科长

张晓渠 教科发展规划负责人

联络员：秦金婷

